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TURAL DAIRY (NZ) HOLDINGS LIMITED

天然乳品(新西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62)

截至2012年11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天然乳品(新西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2年11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如下。此等簡明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惟經由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未經審核)

截至2012年11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2012年 11月30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2011年 11月30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收入	4	32,738	15,326
銷售成本		<u>(21,387)</u>	<u>(18,994)</u>
毛利/(損)		11,351	(3,668)
其他收入	5	13,219	4,372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13,255	(18,124)
銷售及分銷費用		(3,155)	(30,176)
一般及行政費用		(43,426)	(84,381)
融資成本	7	<u>(18,775)</u>	<u>(2,280)</u>
除稅前虧損		(27,531)	(134,257)
所得稅	8	<u>-</u>	<u>-</u>
本期間虧損	9	(27,531)	(134,257)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未經審核)－(續)
截至2012年11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2012年 11月30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2011年 11月30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本期間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u>(9,940)</u>	<u>6,64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u>(37,471)</u>	<u>(127,614)</u>
股息	10	<u>-</u>	<u>-</u>
每股虧損	11		
基本(每股港仙)		<u>(1.02)</u>	<u>(7.37)</u>
攤薄(每股港仙)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2012年11月30日

	附註	2012年 11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2年 5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9,083	151,960
可供出售投資	12	367,198	367,198
無形資產		1,019	1,019
預付款項	13	922,373	922,373
		<u>1,439,673</u>	<u>1,442,550</u>
流動資產			
存貨		9,805	41,087
應收貿易賬款	14	54,595	22,40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3	564,887	577,445
已抵押銀行存款		1,069	986
銀行結餘及現金		576	1,514
		<u>630,932</u>	<u>643,432</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5	9,623	18,63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6	90,878	94,912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7	82,379	60,835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4,729	2,645
		<u>187,609</u>	<u>177,028</u>
流動資產淨值		<u>443,323</u>	<u>466,40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882,996</u>	<u>1,908,95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9	270,878	270,878
儲備		1,355,288	1,390,792
權益總額		<u>1,626,166</u>	<u>1,661,670</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7	2,054	2,467
遞延稅項		63,519	65,486
可換股票據	18	191,257	179,331
		<u>256,830</u>	<u>247,284</u>
		<u>1,882,996</u>	<u>1,908,954</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天然乳品(新西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於2002年10月8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份於2005年6月10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2010年9月7日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待聯交所提出的若干條件獲達致後恢復股份買賣。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British West Indies, The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262號鵬利中心1703室。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i)食品及飲品及乳品相關產品貿易；(ii)製造及銷售飲品及乳品相關產品。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分別為港元、人民幣(「人民幣」)及新西蘭元(「新西蘭元」)。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惟另有說明除外。

2. 編製基準

遵規聲明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要求載列之所有資料及披露，因此應與本公司2012年年報(「2012年年報」)所載本集團截至2012年5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外，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是已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下文所述者外，編製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2年5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以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自2012年6月1日開始之本集團財務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轉讓財務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上述新訂或已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呈報之金額沒有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從政府獲得之借款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過渡披露的強制性生效日期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財務工具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呈列其他全面收入項目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經修訂)	僱員福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²

¹ 於2012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1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1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截至2012年11月30日，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詮釋及修訂將不會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向本公司董事會(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以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用途之資料專注於所交付或提供之貨品類別。

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之可報告分部如下：

- 食品及飲品及乳品相關產品貿易
- 製造及銷售飲品及乳品相關產品

江西國元生產基地國元天然乳品(江西)有限公司(「江西天然乳品」)，為集團於中國內地之全資附屬公司，豎立一個現代化飲料及乳製品相關產品生產基地並配備先進的PET生產線。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收入及業績按可報告分部之分析：

截至2012年11月30日止六個月	食品及 飲品及乳品 相關產品貿易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製造及 銷售飲品及 乳品相關產品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分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外部客戶銷售	<u>25,514</u>	<u>7,224</u>	<u>-</u>	<u>32,738</u>
分部業績	<u>4,984</u>	<u>(8,402)</u>	<u>-</u>	<u>(3,418)</u>
銀行利息收入				20
未分配公司收入				2,929
未分配公司開支				(8,287)
融資成本				<u>(18,775)</u>
除稅前虧損				(27,531)
所得稅				<u>-</u>
本期間虧損				<u>(27,531)</u>
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	96	4,418	121	4,63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69	7,282	3,188	11,13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u>-</u>	<u>-</u>	<u>28</u>	<u>28</u>

截至2011年11月30日止六個月	食品及 飲品及乳品 相關產品貿易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製造及 銷售飲品及 乳品相關產品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分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外部客戶銷售	1,478	13,848	–	15,326
分部業績	(65,068)	(36,546)	–	(101,614)
銀行利息收入				102
未分配公司收入				2,953
未分配公司開支				(33,418)
融資成本				(2,280)
除稅前虧損				(134,257)
所得稅				–
本期間虧損				(134,257)
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	5,620	20,595	782	26,99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87	1,465	3,391	5,84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	750	750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位於香港、中國及新西蘭。

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按營運位置劃分以及其非流動資產按資產地理位置劃分之資料詳列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2012年 11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1年 11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2年 11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2年 5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	–	–	13,576	13,960
中國	32,738	15,040	1,049,619	1,051,874
新西蘭	–	286	376,478	376,716
	32,738	15,326	1,439,673	1,442,550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2012年11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本集團一名客戶之收入達30,813,000港元(2011年11月：728,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94%(2011年11月：6%)。

5. 其他收入

	截至2012年 11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2011年 11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20	102
廣告費收入	1,415	2,515
管理服務收入	-	522
租金收入	1,500	-
回撥特定應付貿易賬款	10,284	-
雜項收入	-	1,233
	<u>13,219</u>	<u>4,372</u>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2012年 11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2011年 11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3,283	(17,37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28)	(750)
	<u>13,255</u>	<u>(18,124)</u>

7. 融資成本

	截至2012年 11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2011年 11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貸之利息	90	46
其他借款之利息	6,759	-
可換股票據之實際利息開支	11,926	2,234
	<u>18,775</u>	<u>2,280</u>

8.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按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算。

由於本期間內並無應課稅溢利(2011年：無)，故並無於中期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由於於香港境外經營之附屬公司並無於其各自之司法權區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該等附屬公司計提利得稅撥備。

中國所得稅撥備乃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法規及規例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25%計算。

9. 本期間虧損

	截至2012年 11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2011年 11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間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1,139	5,843
經營租約之租金開支	5,534	11,261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9,023	25,867
—員工宿舍	130	3,812
—退休福利供款	240	709

10.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12年11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2011年11月30日：無)。

11.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按以下資料計算：

	截至2012年 11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2011年 11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	<u>(27,531)</u>	<u>(134,257)</u>
	股份數目 千股	股份數目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708,782</u>	<u>1,822,563</u>

由於行使潛在攤薄普通股將導致截至2012年11月30日及2011年11月30日止期間之每股虧損減少，因此概無呈列該等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

12. 可供出售投資

	2012年 11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2年 5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上市證券—股本證券	<u>367,198</u>	<u>367,198</u>

於截至2010年5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以本公司發行之初步發行本金額約552,120,000港元及公平值約367,198,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收購瑞新資產控股有限公司(「瑞新資產」)普通股之20%。瑞新資產在新西蘭持有及管理4項牛奶產業之牲畜、乳脂固體及相關乳製品之生產、銷售及分銷。由於瑞新資產之另外80%普通股本由其他股東持有，該等股東亦管理該公司之日常營運，故本集團董事不認為本集團可對瑞新資產行使重大影響力。本集團有實質計劃收購瑞新資產剩餘之80%普通股股份。

於2012年11月30日及2012年5月31日，投資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直接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之 面值所佔比例	主要業務
瑞新資產控股有限公司	新西蘭	20%	在新西蘭持有及管理牲畜、乳脂固體及相關乳製品之生產、銷售及分銷

於2012年5月31日，管理層評估估值時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型，當中按與本集團概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中證評估有限公司頒佈之貼現率，於2012年5月31日，瑞新資產之20%股權價值為479,059,000港元(2011年5月：470,655,000港元)。

非上市證券之公平值乃按使用非上市證券特定風險溢價之貼現率16.42%(2011年5月：18.00%)計算貼現現金流。

可供出售投資財務資產以港元列值。

13.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012年 11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2年 5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墊付關連人士款項(附註1)	214,880	215,045
奶類貿易按金(附註2)	129,361	129,361
貿易按金(附註3)	149,845	149,845
預付款項(附註4)	923,260	923,527
水電及其他按金	525	347
已付按金	2,168	1,907
預先付款	48,241	56,564
其他應收款項	19,082	23,324
	1,487,362	1,499,920
減：減值撥備	(102)	(102)
	1,487,260	1,499,818
減：非流動部份(附註4)	(922,373)	(922,373)
流動部份	564,887	577,445

附註1：餘額包括為收購瑞新資產餘下80%已發行股本而向UBNZ Trustee Limited（「賣方」）預付按金209,966,000港元（「按金」）（2012年5月：209,966,000港元），乃透過發行A類可換股票據（其已於截至2011年5月31日止年度獲悉數轉換為110,431,200股普通股）支付。

於2009年5月22日，本公司與賣方及UBNZ Funds Management Limited（「UBFM」）訂立一份協議，內容有關i)買賣瑞新資產之20%已發行股本；及ii)購入瑞新資產之80%已發行股本之期權（「該協議」）。

根據該協議第4.6及4.6(i)條，本公司將有權終止該協議，及倘已支付按金，賣方須退還按金所指之款項或促使退還由本公司發行之A類可換股票據供註銷以抵銷按金；或ii)退還按金所指之部份款項及促使退還上述A類可換股票據之有關部份以抵銷餘下按金。

本公司與賣方已訂立一份「承諾契約」，於並未取得董事授出之書面同意下，賣方將不可轉讓全部或部份所述之本公司110,431,200股普通股。本公司已根據上述該協議透過向其股份過戶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作出指示以凍結轉讓該等股份。

餘下結餘為代表關連人士所支付之開支。

附註2：根據超高溫處理牛奶製造協議，結餘21,000,000新西蘭元，相等於129,361,000港元（2012年5月：129,361,000港元）已付予UBFM作為按金。根據該協議，將2010年10月起計一年內或訂約方可能協定之有關較後日期按經協定購買價每包0.7新西蘭元下訂不少於150,000,000包超高溫處理牛奶。當為數超過120,000,000包之超高溫處理牛奶訂單下訂予UBFM且已悉數支付代價時，就餘下30,000,000包超高溫處理牛奶應付之款項可自上述已付按金中扣除。於2010年7月20日，本公司已簽署一份補充協議，將協議延長3年至2014年9月止。於2012年5月31日，該按金尚未動用。

附註3：結餘約149,845,000港元（2012年5月：149,845,000港元）之金額指本公司就下訂之22,300,000包（2012年5月：22,300,000包）經巴氏殺菌的超高溫處理（「超高溫處理」）牛奶及405,000罐（2012年5月：405,000罐）奶粉訂單而向UBFM支付之預付款。

附註4：餘額為向獲委任為本集團經理人Flying Max Limited已付之管理費用，該等款項以於2011年12月16日及2012年1月2日轉換為總數386,219,029股股份且公平值為231,036,000港元之A類可換股票據、於2012年1月2日轉換為總數390,000,000股股份且公平值為233,298,000港元之B類可換股票據及未轉換之公平值為458,039,000港元之A類可換股票據及B類可換股票據。該款項為非流動款項，此乃由於該預繳款項將按預計可用年限於未來數年攤銷。

於期間末，本集團之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個別評估減值。個別減值應收款項根據發生顯示可能不能收回賬面值之事件或情況之變動而確認，故已確認特定減值虧損。

14. 應收貿易賬款

	2012年 11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2年 5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扣除累計減值虧損)	<u>54,595</u>	<u>22,400</u>
已扣除已確認減值虧損後之應收貿易賬款 於報表期間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3個月內	19,959	14,746
4至6個月	11,722	148
7至12個月	15,267	7,438
逾一年	<u>7,647</u>	<u>68</u>
	<u>54,595</u>	<u>22,400</u>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貿易客戶之信貸期介乎一至六個月。此外，若干已建立長期合作關係及擁有良好還款記錄之客戶可能會獲給予較長之信貸期。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5. 應付貿易賬款

	2012年 11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2年 5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u>9,623</u>	<u>18,636</u>
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3個月內	16	780
4至6個月	-	2,503
7至12個月	9,397	15,148
逾一年	<u>210</u>	<u>205</u>
	<u>9,623</u>	<u>18,636</u>

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面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1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12年 11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2年 5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臨時按金	6,785	6,812
遞延收入	1,038	1,233
可換股票據應計利息	16,472	16,47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u>66,583</u>	<u>70,395</u>
	<u>90,878</u>	<u>94,912</u>

17.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012年 11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2年 5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貸款，有抵押	3,025	3,410
其他借款，有抵押	3,731	3,236
其他借款，無抵押	77,677	56,656
	<u>84,433</u>	<u>63,302</u>

上述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應按以下償還：

	2012年 11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2年 5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貸款：		
按要求或於一年內	971	943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1,040	1,011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1,014	1,456
	<u>3,025</u>	<u>3,410</u>
其他借款：		
按要求或於一年內	81,408	59,892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總額	84,433	63,302
減：於流動負債項下列賬之款項	(82,379)	(60,835)
於一年後應付款項	<u>2,054</u>	<u>2,467</u>

於2012年11月30日，除關連公司借款外，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乃按年利率3.5厘至36厘(2011年5月31日：3.5厘至36厘)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以汽車作出抵押。

在其他借款中，其中16,015,000港元借款人為關連公司(2012年5月31日：1,560,000港元)，該款項為免息，以汽車作為抵押品及於要求時償還。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以本集團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定值：

	2012年 11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2年 5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人民幣	61,034	40,985
新西蘭元	8,089	917

18. 可換股票據

A類可換股票據

於2009年12月21日，本公司向UBNZ Trustee Limited發行以港元計值、本金總額為276,078,000港元及公平值為209,966,000港元之A類零息可換股票據（「A類可換股票據」）作為收購瑞新資產餘下80%股權之按金。A類可換股票據於發行當日起計七年到期，持有人可於發行當日起至到期日止期間任何時間內，選擇將每2.50港元（可作反攤薄調整）之A類可換股票據轉換為一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確認時之負債部分之實際年利率為11.29厘。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09年6月4日之公佈內。所有A類可換股票據均已獲行使，而截至2011年5月31日止年度合共已發行110,431,200股股份。

於2011年12月14日，根據VSA-1 S&P補充協議以及根據日期為2011年12月8日之管理及特許權協議（「該協議」），本公司已進一步發行金額為1,078,422,003港元之A類可換股票據，作為委任Flying Max Limited（獨立於本公司且非關連人士之人士）為經理人之部分「回報代價」。

於2011年12月16日及2012年1月2日，該等部分金額達965,547,573港元之A類可換股票據已轉換為386,219,029股以Flying Max Limited名義登記的普通股。所有該等股份已存於本公司律師託管安排，以待該協議所述若干條款達成。

餘下金額達112,874,430港元（公平值為75,500,000港元）並向Flying Max Limited發行45,149,772之A類可換股票據尚未轉換，於發行當日起計七年到期，持有人可於發行當日起至到期日止期間任何時間內，可選擇將每2.50港元（可作反攤薄調整）之A類可換股票據轉換為一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負債部分之實際年利率為14.13厘。

B類可換股票據

於2009年12月21日，本公司向UBNZ Trustee Limited發行以港元計值、本金總額為552,155,998港元及公平值為367,198,000港元之B類零息可換股票據（「B類可換股票據」）以收購瑞新資產20%股權。B類可換股票據於發行當日起計十年到期，持有人可於發行當日起至到期日止期間任何時間內，選擇將每2港元（可作反攤薄調整）之B類可換股票據轉換為一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本公司普通股。初步確認之負債部分之實際年利率為11.02厘。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09年6月4日之公佈內。於2010年8月23日及2010年9月1日，所有B類可換股票據均已獲行使，而截至2011年5月31日止年度合共已發行276,077,999股股份。

於2011年12月14日，根據協議，本公司已進一步發行金額為1,243,344,000港元之B類可換股票據，作為Flying Max Limited之部分「回報代價」以及部分金額已轉讓予Earn Cheer Limited，雙方均為獨立於本公司且非關連人士之人士，所有人士均獲委任為中國各地之經理人。

並於2012年1月2日，該等部分金額達300,000,000港元之B類可換股票據已轉換為150,000,000股以Flying Max Limited名義登記之普通股。此外，480,000,000港元之B類可換股票據已轉換為240,000,000股以Earn Cheer Limited名義登記之普通股。

餘下金額達463,344,000港元（公平值為382,539,000港元）並向Flying Max Limited發行231,672,000之B類可換股票據，尚未轉換，債券期限於發行當日起計十年到期，持有人可於發行當日起至到期日止期間任何時間內，選擇將每2.00港元（可作反攤薄調整）之B類可換股票據轉換為一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本公司普通股。負債部分之實際年利率為14.13厘。

C類可換股票據

於2009年12月22日至2010年2月23日期間，本公司發行以港元計值、本金總額為790,000,000港元之C類3厘息可換股票據（「C類可換股票據」）。於2010年7月19日，本公司進一步發行總金額為52,000,000港元之C類可換股票據。C類可換股票據於發行當日起計兩年到期，持有人可於發行當日起至到期日止期間任何時間內，選擇將每1港元（可作反攤薄調整）之C類可換股票據轉換為一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初步確認之負債部分之實際年利率為7.48厘至11.04厘。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09年12月4日之公佈內。部分C類可換股票據已獲轉換，而合共已發行657,000,000股股份。於2011年12月21日，50,000,000港元之C類可換股票據已轉換為50,000,000股股份。

D類可換股票據

於2009年12月22日，本公司發行以港元計值本金總額為64,400,000港元之D類零息可換股票據（「D類可換股票據」）。D類可換股票據於2010年3月31日到期，惟可應發行人或認購人要求延長至2010年12月31日。票據賦予持有人權利，可於發行當日起至到期當日止期間任何時間內，選擇將每0.7港元（可就反攤薄及根據協議條文作出調整）之D類可換股票據轉換為一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確認時之負債部分之實際年利率為9.49厘。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09年12月4日之公佈內。於2010年9月1日，所有D類可換股票據均已獲行使，而合共已發行92,000,000股股份。

期權可換股票據

於2010年6月11日，本公司發行以港元計值、本金總額為49,000,000港元之有選擇權3厘息可換股票據（「期權可換股票據」）。期權可換股票據於發行當日起計兩年到期，持有人可於發行當日起至到期日止期間任何時間內，選擇將每1港元（受反攤薄調整所規限）之期權可換股票據轉換為一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初步確認之負債部分之實際年利率為7.40厘。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09年12月4日之公佈內。於2010年8月18日及2010年9月1日，所有期權可換股票據均已獲行使，而合共已發行49,000,000股股份。

可換股票據負債部分於本期間之變動載列如下：

	A類 可換股 票據 千港元	B類 可換股 票據 千港元	C類 可換股 票據 千港元	D類 可換股 票據 千港元	期權 可換股 票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1年6月1日(經審核)	-	-	60,518	-	326	60,844
年內發行	275,796	356,885	-	-	-	632,681
利息支出	2,921	8,063	2,490	-	-	13,474
轉換為普通股	(231,036)	(233,298)	(46,862)	-	-	(511,196)
於2012年5月31日及 2012年6月1日(經審核)	47,681	131,650	16,146	-	326	195,803
應計利息	3,171	8,755	-	-	-	11,926
於2012年11月30日 (未經審核)	50,852	140,405	16,146	-	326	207,729
作報告用途之分析如下： 於2012年11月30日 (未經審核)						
應計利息	-	-	16,146	-	326	16,472
非流動負債	50,852	140,405	-	-	-	191,257
	50,852	140,405	16,146	-	326	207,729
於2012年5月31日 (經審核)						
應計利息	-	-	16,146	-	326	16,472
非流動負債	47,681	131,650	-	-	-	179,331
	47,681	131,650	16,146	-	326	195,803

19.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於2012年5月31日及2012年11月30日	8,000,000	8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於2012年5月31日及2012年11月30日	2,708,782	270,878

20. 承擔

(a) 資本承擔

(i) 於2011年7月12日，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國睿(福建)食品有限責任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一家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為包裝乳品相關產品、果酒及茶等的批發。由於本集團於年度內專注新推廣活動、銷售及分銷乳品，因此忽略並延誤注資。向監管機構提交押後注資申請已在進行。於2012年11月30日之資本承擔為10,000,000港元(2012年5月31日：10,000,000港元)。

(ii) 已訂約但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2012年 11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2年 5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就下列各項已訂約但並無撥備：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57,256	54,233
—裝修	24,541	23,962
	<u>81,797</u>	<u>78,195</u>

(b) 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為出租人

於本期間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須於日後收取之最低租金之到期日如下：

	2012年 11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2年 5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u>-</u>	<u>1,500</u>

經營租約款項指本集團就其若干辦公室物業應收之租金。該等租約經磋商後之租期為一年，租期內租金不變。

本集團為承租人

於本期間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須於日後支付之最低租金之到期日如下：

	2012年 11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2年 5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8,131	17,465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4,382	30,353
逾五年	10,842	12,366
	<u>33,355</u>	<u>60,184</u>

經營租約款項指本集團就其若干辦公室物業及員工宿舍應付之租金。該等租約經磋商後之租期為一至十二年，租期內之租金不變。

21. 或然負債

與Citywin Pacific Limited之訴訟

申索金額被視為極具爭議，其中69,000,000港元乃用於了結各自到期之餘額，其餘於銷售合約未獲履行時則無須支付。原告之申索已暫緩逾2年，且無進一步行動或其向法院提供可靠文件。

於本期間末，本集團擁有以下或然負債：

	2012年 11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2年 5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履約保證書	<u>1,227</u>	<u>1,227</u>

於2009年6月10日，本公司接獲香港原訟法庭發出之傳訊令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回顧及摘要：

由2012年6月1日至2012年11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之財務表現概述如下：

- 本集團於財政年度首六個月收入達32,738,000港元(2011年11月：15,326,000港元)，上升113.6%，反映乳品相關產品中奶粉銷售增加及飲料生產銷售逐步增長所致。
- 股東應佔虧損為27,531,000港元(2011年11月：虧損134,257,000港元)。虧損大幅減少10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1)於中國市場銷售奶粉及飲料產品帶來正毛利11,351,000港元；(2)因中國品牌推廣及宣傳費用引致銷售及分銷費用減少27,021,000港元；(3)因就多項開支實行成本控制、員工人數減少及重整香港及中國行政部門措施，引致一般及行政費用減少40,955,000港元；及(4)因期內新西蘭元升值帶來外匯收益13,283,000港元。
- 每股基本虧損為1.02港仙，較去年同期每股虧損7.37港仙錄得明顯改善。

財務回顧

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錄得毛利11.4百萬港元，去年同期毛損為3.7百萬港元。毛利率為34.7%，去年同期為負23.9%。毛利率增加乃由於期內出售奶粉維持相當毛利率及製造業務毛利率改善。透過增加飲料業務產能及進一步發展乳品相關產品業務，本集團可維持若干水平的毛利率。

銷售及分銷費用

相關費用大幅減少27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期內較去年同期減少進行品牌推廣及宣傳活動所致。去年同期，本集團推出一系列廣告，包括電視宣傳及其他品牌宣傳。本集團將業務重點重新定位，著重向其主要客戶進行其他銷售及市場推廣行動。整體而言，期內的控制成本措施收效，降低銷售及分銷費用。

一般及行政費用

相關費用大幅減少41.0百萬港元，乃由於期內推行嚴謹的控制成本措施。包括減少法律及專業費用、控制海外公幹數目、關閉零售店減少租金開支，藉以重新著重乳品相關產品的貿易業務，並減少本集團整體員工數目。

分部分析

本集團業務分為食品及飲品及乳品相關產品的貿易及製造業務。

貿易業務包括銷售乳品相關產品，產品主要來自新西蘭的超高溫處理牛奶及奶粉。

製造業務包括製造八寶粥及相關罐頭產品及飲品，如橙汁、水、諾麗果汁及其他分包產品。

地理上，本集團的主要銷售渠道位於中國大陸，工廠位於江西，作為製造業務的生產基地。

市場及業務前景

牛奶受到三聚氰胺污染醜聞困擾多年後，在全國人大會議中提及，中國政府引進一系列規定及措施，例如「乳品質量安全監督管理條例」，以保障乳製品之質量，恢復消費者信心。中國政府公佈取消嬰兒配方乳品之進口關稅，以增加優質乳品在中國之供應。此舉令高檔優質乳製品形成龐大的市場需求，新西蘭乳製品一向聲譽卓著。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就高邊際利潤之乳品相關產品採取多項措施重整銷售及分銷網絡平台。該等措施包括重整銷售及營銷部門，以加強本集團批發客戶網絡，以及加強監控乳品相關產品物流，以確保貨品準時交付客戶。

就本集團於江西之飲品製造基地而言，本公司繼續生產主要產品及改善生產流程，以提供優質飲料產品。此外，本公司亦繼續為未來發展研發其他潛在產品，以成為中國內地領先飲料公司。

主要發展

恢復買賣

自2010年9月7日起，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已暫停進行買賣，直至達成聯交所所制訂的若干條件為止。

本公司已於2012年12月28日刊發公佈列出恢復買賣本公司股份之條件。該公佈列出有關(i)第一項非常重大收購事項(「第一項非常重大收購事項」)；(ii)本公司於2009年12月4日所公佈配售及認購可換股債券；及(iii)告知市場所有對評估本集團截至2011年11月1日之狀況屬必要之重要資料之事宜。該公佈亦列出截至2011年11月1日第一項非常重大收購事項之事件概要。

此外，本公司已於2013年1月3日刊發另一則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於2011年11月1日或之後至2013年1月1日作出之購股權股份收購之復牌條件¹，並於2013年1月22日作進一步公佈，以回應聯交所就復牌條件的查詢及關注事項。

本公司在專業人士協助下，繼續與聯交所就恢復本公司股份買賣進行磋商。倘有任何進展須知會本公司股東及市場，本公司將盡快在本公司網站及香港交易所披露易公佈。

資本架構

於2012年11月30日，本集團之權益總額約1,626.2百萬港元(2012年5月31日：1,661.7百萬港元)，減少乃由於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淨額27.5百萬港元所致。本集團之債務與權益比率(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為0.17倍(2012年5月31日：0.15倍)，而融資成本約18.8百萬港元(2011年：2.3百萬港元)，即主要因新發行A類可換股票據及B類可換股票據之實際利息開支11.9百萬港元(該利息為可換股票據負債部份之會計估算利息)及其他利息開支6.8百萬港元所致。

於2012年11月30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為631百萬港元(2012年5月31日：643.4百萬港元)，扣除流動負債後之總資產約為1,883.0百萬港元(2012年5月31日：1,909.0百萬港元)。本集團於2012年11月30日之流動比率為3.4倍(2012年5月31日：3.6倍)，該輕微減少乃由於江西廠房處於增產階段及期內重整業務導致現金持續流出。本集團流動負債約187.6百萬港元(2012年5月31日：177.0百萬港元)。

於2012年11月30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約1,626.2百萬港元(2012年5月31日：1,661.7百萬港元)，包括非流動資產約1,439.7百萬港元(2012年5月31日：1,442.6百萬港元)、流動資產淨值約443.3百萬港元(2012年5月31日：466.4百萬港元)及非流動負債約256.8百萬港元(2012年5月31日：247.3百萬港元)。

本集團於2012年11月30日計息貸款為84.4百萬港元(2012年5月31日：63.3百萬港元)。本集團於2012年11月30日之資產總值除以負債總額為0.21倍(2012年5月31日：0.20倍)。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主要從股東權益及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支付。於2012年11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存款約為1.6百萬港元(2012年5月31日：2.5百萬港元)。

截至2012年11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股本集資活動及銀行借款之現金流入淨額達19.6百萬港元(2012年5月31日：63.1百萬港元)。透過於來年將銷售及分銷策略重新定位後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將可改善。

資產抵押

於2012年11月30日，位於新西蘭辦公室單位之經營租賃乃以本集團銀行存款約1.0百萬港元(2012年5月31日：1.0百萬港元)擔保。

按揭及押記

於2012年11月30日，本集團同樣並無任何未償還按揭貸款(2011年11月30日：無)。於2012年11月30日，本集團已將約1,069,000港元(2012年5月31日：986,000港元)之定期存款抵押，以獲授一般銀行信貸。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主要生產設施位於中國，而其銷售大部分以人民幣計值。原材料購貨大部分以人民幣及新西蘭元計值。此外，本集團貨幣資產及負債大部分以人民幣、新西蘭元、美元及港元計值。

因此，管理層知悉因人民幣、新西蘭元、美元及港元之匯率波動而可能產生之潛在外幣風險。

儘管管理層認為外匯風險並不重大，惟將繼續評估本集團之外幣風險，並於有需要時採取適當行動將本集團之風險減至最低。

資本承擔

本集團之資本承擔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a)。

或然負債

除中期財務報表附註21披露者外，本集團於2012年11月30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庫務及集資政策

本集團之庫務及集資政策均採取審慎方針，專注於直接與本集團相關業務有關之風險管理及交易。

僱員

於2012年11月30日，本集團聘有約208名員工(2012年5月31日：336名)。僱員薪酬符合市場趨勢並與行業薪酬水平相稱。本集團僱員薪酬包括基本薪金、花紅及長期獎勵(如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購股權計劃)。截至2012年11月30日止六個月之總職員成本約為9,393,000港元(2011年11月30日：30,388,000港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12年11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2011年11月30日：無)。

企業管治

截至2012年11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下述者除外：

根據守則條文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吳能坤先生現時出任本公司之主席兼行政總裁。鑒於目前情況及現時商業運作情況，本公司董事會相信，由吳先生出任本公司之主席兼行政總裁乃可接受及符合本公司之最佳利益。董事會會物色適當人選，以填補行政總裁空缺。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規管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確認其於截至2012年11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經成立審核委員會，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施長虹先生、陳文娟女士及張劍鴻先生。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予以更新以符合守則。本公司截至2012年11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尚未由本公司之核數師審核，但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而委員會認為該中期財務報表已遵守適用之會計準則、聯交所及法例規定，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2年11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承董事會命
天然乳品(新西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吳能坤

香港，2013年1月31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吳能坤先生(主席)、姚海勝先生及張瀚文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施長虹先生、陳文娟女士及張劍鴻先生。